

格式九

印染整理業改善工作環境計畫人員培訓計畫

培訓課程	講師/授課單位	上課人數	上課時數
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			
職業安全衛生人員			
具有危險性之設備操作人員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			
具有危險性之機械操作人員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			
有機溶劑作業主管			
特定化學物質作業主管			
製造、處置或使用危害性化學品之勞工			
其他(依需求填寫)			
合計			

※以上均為舉例課程，請依職業安全教育訓練規則規定辦理填寫。
 ※請檢附上課證明，如輔導印染整理業改善安全衛生工作環境計畫訓練課程證明/結業證書/訓練期滿證明/時數條/講義/簽到表等